



闲思笔录

## 书中重游故乡

■龙宇环

蜀道逶迤在秦岭、小巴山、大巴山的峰峦叠嶂中，米仓山，为秦岭山系的广义大巴山的一段。米仓山麓有一个古镇，名叫思阳古镇。思阳古镇衔接米仓古道，水陆交通发达，四面客商往来，各种商品流入，成为当时川东北重要的水码头和物资集散中心，素有“小武汉”和“小上海”的美称。

思阳古镇的建制，最早可以追溯到南北朝时期，据《巴中县志》记载，梁武帝普通六年（公元525年）在思阳同置义阳郡、义阳县，对思阳地域实行郡县同治，迄今已有1490余年。思阳处米仓古道要津，水陆码头，人聚财兴，才有了它的千古繁华。“千年米仓道，早晚思阳河”成为它最响亮的名号，“好要不过思阳河”成为流传巴蜀最诱人的口碑，历史成就了“米仓古道第一镇·思阳”。

一条古蜀道，堪称“半部中国史”。我在书中阅读这座古镇，发现山离我儿时的家很近。思阳，米仓古道上的一个水陆码头。往北经巴中、南江，翻越米仓山可抵汉中，往南经水路入渠江、嘉陵江进入长江，可抵达上海。自古以

来，这里商贾云集，舟楫成林，是官、商、民往来的必经之地，也是南北物资集散的重要枢纽。于是，在这样的土壤上，各式各样的美食不可或缺。

故乡有“十大碗”，充满乡愁的“十大碗”。米思阳，你一定要吃一回“十大碗”。“十大碗”作为川东北一带的传统宴席菜肴，至少有300年以上的历史。其特点为十大主菜，大多为蒸笼席，讲究就地取材，原汁原味。主材为猪、鸡、鱼肉，佐料主要为葱、姜、胡椒、盐巴、花椒、辣椒及鸡精、味精等基本不用，适合各方人口味。关于“十大碗”，思阳流传着这样一句顺口溜——品酥鸡米扣，鱼蛋肘素坨子肉。是说这十道菜为品碗、酥肉、蒸鸡、糯米、扣肉、鱼、漂蛋、肘子、素菜、坨子肉，道破了思阳“十大碗”的精髓。

流传川东北的顺口溜“好要不过思阳河”，就是对思阳商贸发达、市井兴旺、生活舒适的生动描述：

通江河哇南江河，好要不过思阳河。  
大戏灯影闹鼓桌，锣鼓喧天睡不着。

茶馆酒店通街有，想上哪儿往哪走。  
山货洋货码成山，挑夫背子排两边。  
买不到的买得到，卖不脱的卖得脱。  
只要到了思阳河，不要半年走不脱。

故乡有一块田，吹着晚风的田。故乡的稻田长得都很相像，稻叶尖尖，稻穗金黄，可大家都觉得罗中立油画中的“父亲”尤其美。在田间摸爬滚打了一辈子的父亲啊，身上充满了阳光和泥土的气息。黝黑的皮肤多像被雨水滋润过的大地，深深的皱纹可你是刚刚犁过的土地？目光中没有怨言，流露着温柔和慈善。从油画中我可以品读到父亲，他站出一片最美的风景。当我们累了，烦了，空虚了，忧愁了的时候，就静下心来将你细细品读，去聆听你那微弱而又伟大的心跳，到那个时刻，再烦躁的心都会被你深邃的目光抚平。

我是多久没有回故乡了？

当我还在犹豫着什么时候回家一趟，元夫在《蜀道天下》中写道：蜀道如同中国文化的脐带，又像是一条打通任督二脉的神秘经络，将不同区域（秦、陇、巴、蜀等）、不同文化（巴蜀文

化、中原文化、长江文化等）、不同民族（汉、羌、回、彝等）、不同时空（从先秦至今天和未来）、不同角色（诗人、政客、商人、旅人、冒险者等）的梦幻场景聚合于古道之上，使我们有幸透过这些纷繁复杂的历史镜像，深度情绪体认，激发和凸现蕴含其背后的精神价值和意志力量。这些精神力量的源泉，来自蜀道的各种传说各种人物各种风烟与风流，比如来自老子的睿智。

手捧《蜀道天下》，我才发现我对故乡知之甚少，它有那么多的僻静，那么多的繁华，那么多的纯朴美食，书中的每个字似乎都在说：来吧，多多回来吧，陪故乡再坐一会儿。

我心动了。文字把我们这些远离故乡的人，统统喊了回来，好像只要回到故乡，一切都会变得缓慢，酒是慢慢喝的，路是慢慢走的，蝴蝶是慢慢飞的，人也是慢慢长大的。回故乡吧，围坐在家的院子里，重温小时候的感觉，在夜里，仰望星空，听大山的声声，看萤火虫的点点光亮。

田园风雅

## 诗中荷事

■甘武进

七月来了，娇艳欲滴的荷花早已盛开。“三秋桂子，十里荷花”“未发为蓓蕾，已发为芙蓉”。无论是乡村，还是城市公园，只要有荷花盛开的地方，总会有人在那里驻足停留，因为那种美令人无法抗拒。区别只在于人多人少，或者驻足停留时的心情。

观赏的人群中，最开心的莫过于那些少女了。她们明眸皓齿，阳光可人，让人明白“出水芙蓉”逐渐演化为对于女性神奇曼妙的赞美的缘由。她们站在荷塘边，与塘中的荷花相互映衬。“清水出芙蓉，天然去雕饰。”李白的这句诗，用芙蓉的纯净天然，形容文章写得自然纯朴。“清如水”“清水出芙蓉”这类诗句，却也符合古典审美标准，描绘少女的天生丽质，给人带来无限遐思，让荷花的美有了更多内涵。

杨万里在《晓出净慈寺送林子方》中写道：“接天莲叶无穷碧，映日荷花别样红。”他用充满强烈色彩对比的句子，给我们描绘出一幅大红大绿、精彩纷呈的画面：翠绿的莲叶，涌到天边，使人感到置身

于无穷的碧绿之中；娇美的荷花，在骄阳的映照下，更显得格外艳丽。可惜他的心思林子方没有看懂，只是大喊一声“好诗”便去福州了。从此，林子方淹没在历史长河之中。

花无百日红，人无千日好。难以阻挡的变化，让人徒增伤感。欧阳修写道：“七月芙蓉生翠水。明霞拂脸新妆媚。疑是楚宫歌舞妓。争窈窕。临风起舞夸腰细。乌鹊桥边新雨霁。长河水清冰无地。此夕有人千里外。经年岁。犹嗟不及牵牛会。”一句“七月芙蓉生翠水”，写活了芙蓉开放娇艳似霞的胜景，在芙蓉霞光的映照下，一池碧水生机盎然、生动活泼。

这首《渔家傲·七月芙蓉生翠水》写芙蓉盛开，也写人事兴替。词的上阕，除第一句外，其他各句似乎都着力写妙龄女子明艳生辉的姿容。七月芙蓉盛开，好似“新妆”。明霞，起舞，细腰，色、形、态宛然在目。借写女性之美，喻指芙蓉也即荷花的错彩镂金，笔触大胆细腻，清灵可感。欧阳修终归是一代宗

师，起笔只用了个“生”字，就能生出花来。

越美好的事物，越经不起时间的消磨，整个下阕，宕开眼前景物，由荷花池写到更大更远的时空。“七月新秋风露早，清莲尚折庭梧老。是处瓜华时节好。”“清莲尚折庭梧老”，莲的果实叫莲子，莲子居住的房子叫莲蓬。清莲就是莲蓬。而人们对于荷花的感情，来自美，来自习俗，更主要的来自实用。花开可赏花，莲蓬结子可采莲，荷叶用来包粽子。在广州，拆开荷叶时的糯米鸡回味无穷，风味独特。

“比雪犹松在，无丝可得飘。轻拈愁欲碎，未嚼已先销。”还没嚼便销魂，杨万里《小集食藕极嫩》中的排骨莲藕汤的滋味可想而知。在我的家乡安陆，无汤不成席的说法流传甚广，排骨莲藕汤，是家乡味道的代名词。多年前那个大年夜，我在外归乡迟，那晚，全家就等我一人，在离家还老远的地方，我便闻到排骨莲藕汤的香味，进屋，见母亲正将一大盆排骨莲藕汤盛放在桌上，那种味道，对我而言是最好的慰藉。

诗韵春秋

## 七月的田野(外一首)

■张秀梅

七月的田野  
浅绿 深绿 黄绿  
满世界的绿映亮了时间  
一只叫不上名字的鸟儿  
蹲在电线杆上啾啾叫着  
夏天就更繁茂了  
大伯挎着岁月的竹篮  
露出黝黑的脊背  
拔着庄稼地里的杂草  
抬眼 是喜悦

弯腰 是柔和  
大伯成了绿色画布上最亮的标点

狗尾巴草

细长的脖颈，茸茸的脑袋  
在微风中，摇曳生姿  
它微微俯首的样子像水袖翩翩  
又仿佛淤泥中婷婷的荷  
傲然挺立在一丛杂草中

桐荫茶话

## 发芽的土豆

■赵秀坡

“哎呀，这个土豆发芽了，有毒，扔了吧！”爱人带着惋惜的口气，边说边把发芽的土豆丢进垃圾桶里。“这么好的土豆，怎么说扔就扔呢？”我急忙把土豆从垃圾桶里捡了出来。

“发芽的土豆含有大量龙葵碱，人吃了会头晕、恶心，甚至会危及生命……”爱人滔滔不绝，满脸诧异地望着我。

“我没说要吃啊！”我故意留了个悬念，“你看我怎么处置它。”

在爱人不解的目光中，我拿着这个土豆走到了阳台。找到一个废弃的花盆，用小铲子松了松里面的土，挖了个小坑，将发芽的土豆嫩芽朝上放在里面，埋了一半身子，最后浇了些水。

“你这是干啥？”爱人有些疑惑不解。“你没听说过‘种瓜得瓜，种豆得豆’吗？”我故弄玄虚。“人家说的可是大豆啊，哪有像你这样种土豆的？”爱人不屑道。“你就等着瞧好吧！”我自信满满。

沐浴着温暖的阳光，吮吸着甘甜的清水，这个大难不死的土豆铆足了劲儿地生长。没过几天，嫩芽衍生出鹅黄的茎秆和翠绿的新叶，在微风中频频摇曳。爱人眼中充满了惊喜：“想不到土豆的生命力这么顽强！”

仿佛是为了报恩似的，又过了一段时间，这个憨头憨脑的土豆窜出一只多长筷子般粗的主茎，并分蘖出若干斜茎。不管主茎还是斜茎，上面都长满了或浅绿或深绿的叶子。从光秃秃的一个土豆到满盆的生机盎然，爱人不再质疑我当初的举动了。

“啊，土豆开花骨朵啦！”“天哪，土豆开花啦！”伴随着爱人不断的惊讶声，土豆先是结出了好几个花生米大小的花骨朵，继而悄悄地吐蕊、绽放。洁白的花瓣，嫩黄的花蕊，淡淡的花香，吸引着小蜜蜂也前来凑热闹。

“你怎么会想到种土豆？”爱人问我。“如你所说，发了芽的土豆的确有毒，不能食用。但是，你想啊，它既然能在无土无水的环境中发芽，如果给它一盆土壤，用心去呵护它，它岂不生长得更好？”我反问道，爱人若有所思地点点头。

生活中，不如意事常八九，我们如果换个角度去看待这些不如意，是不是也会有别样的收获呢？



《缙云山下好风光》 西南大学附属小学缙云校区一年级 刘美叮/儿童画（指导教师：何娟）

那年那月

## 凉席上的夏天

■张红梅

儿时没有空调，也没有电扇，漫漫盛夏，能有一张凉席相伴，便深感幸福。

在乡下，草席和苇席居多，这两种凉席价格便宜，适合普通家庭。草席柔软，便于携带，但它太薄，铺在地上躺上去硌得慌，身上出点汗，还容易粘身，草席铺在床上倒挺合适。苇席厚实，铺在地上正好，躺上面也比草席凉快。苇席的坏处是不能折叠，上面还容易出现霉刺，如果不小心扎进肉里，很疼。

记得那时每天吃过午饭，我就躺在铺在院子里大树下的凉席上，舒服又凉快。地面被母亲提前洒了凉水，躺在

凉席上，能感受到丝丝凉意从身下传来。偶尔，几个小伙伴各自抱着自家的凉席聚在一起，张张凉席对接着铺开，我们在上面打滚，做游戏，好不快乐。

著名豫剧《卷席筒》当时很火，小伙伴们都会唱两句“小仓娃我离了登封小县，一路上我受尽饥寒熬煎，二解差好比那牛头马面，他和我一说话就把那脸翻……”看电影时，发现仓娃的嫂子抱着的凉席就是苇席。我们几个小伙伴各自躺在席上，一手抓住苇席的一个边，身子一滚，就把自己卷在了苇席筒里，随即发出一片哄笑声。

一次，我们正在凉席上玩耍，天空突然飘起了小雨。我们几个躺到一张凉席上，把另一张凉席用脚和手托举着挡雨，以为这样就会万事大吉。谁知雨越下越大，由于脚和手托举的时间过

久，再加上地上的凉席被雨水浸透，潮湿了我们的脊背，而被雨水浇透的凉席也如千斤般重，还漏着雨滴。腹背受“敌”，不知道谁顶不住先缩了手脚，被托举的凉席如同一座大厦倒下了两根得力的顶柱，开始摇摇欲坠，顷刻间便轰然倒塌。湿漉漉的，且比之前重了不少的凉席一下子砸在我们身上、脸上，制造出不少惊叫声……

坐在席上吃饭，躺在席上乘凉、玩游戏，都非常惬意，但我感觉最惬意的事，还是躺在席上看书。那一个个普普通通的方块字，各种组合到一块儿，变成一个有趣的故事，让人欲罢不能。我有时候想，那些方块字里，一定蕴藏着某种神秘力量，不然哪有那么大的魔力！书看倦了，不知不觉就睡着了，有时候忽然醒来，看到母亲坐在凉席边，有一下没一下的摇着蒲扇，为我驱赶蚊子……

那时凉席上的夏天，美好，有趣，如今回想起来依然清凉无比。